

# 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黄石同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柯有清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何艳兵

项目负责人:何艳兵

填表人:马自梅

建设单位: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电话:15971523311

传真:——

邮编:435000

地址: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

编制单位:黄石同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13597612578

传真:——

邮编:435000

地址:黄石市开发区磁湖路158号百事威尊邸20-201

## 目 录

表一、项目基本信息 .....	1
表二、建设内容及工艺 .....	4
表三、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	15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3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9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31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3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35

###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平面布置及环保设施分布图；
- 附图 3：周边关系图；
- 附图 4：分区防渗图；
- 附图 5：监测点位图。

### 附件：

- 附件 1：委托书；
- 附件 2：环评批复；
-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工况说明；
- 附件 5：双层罐质量合格证明书；
- 附件 6：加油机合格证书；
- 附件 7：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9：油气回收系统检测报告；
- 附件 10：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1：验收检测报告。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				
主要产品名称	销售成品油、液化天然气				
设计生产能力	二级加油加气站，预计日销售汽油 8.2 吨、柴油 5.5 吨、LNG 天然气 2.7 吨				
实际生产能力	二级加油加气站，实际日销售汽油 7.9 吨、柴油 5 吨、LNG 天然气 2.7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1 月、2022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9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黄石正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5 万元	比例	5.7%
实际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87 万元	比例	5.8%
验收监测依据	<p><b>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b></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p> <p><b>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b></p>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53 号发布，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p> <p>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起实施。</p> <p>3、生态环境部 [2018]9 号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p>				



	<p>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6日。</p> <p>4、《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 431-2008）；</p> <p>5、《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环办水体函[2017]323号）；</p> <p>6、《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储油库、加油库》（HJ 1118-2020）。</p> <p>7、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和施工规范 GB50156-2002（2016年版）</p> <p>8、《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b>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p> <p>1、《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黄石正宇换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5月；</p> <p>2、《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关于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重新报批）的批复》（西环审函[2022]10号），2020年6月28日。</p>											
<p><b>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b></p>	<p>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次对该项目大气、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根据《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对本项目的批复，该工程验收执行标准如下：</p> <p>（1）废气排放标准</p> <p>油气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的相关要求；加油站企业边界油气浓度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中排放限值；详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25%;">排放限值</th> <th style="width: 25%;">限值含义</th> <th style="width: 25%;">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4.0mg/m<sup>3</sup></td> <td>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td> <td rowspan="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td> </tr> <tr> <td>油气</td> <td>≤25g/m<sup>3</sup></td> <td>1小时平均浓度值</td> </tr> </tbody> </table> <p>厨房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要求，详见表1-2。</p>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执行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油气	≤25g/m <sup>3</sup>	1小时平均浓度值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执行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油气	≤25g/m <sup>3</sup>	1小时平均浓度值										

**表 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标准	类别	标准值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小型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低处理效率
			2.0	60%

**(2)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在满足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详见表 1-3。

**表 1-3 废水最终执行标准 单位：mg/L**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石油类	动植物油
限值	6~9	≤360	≤150	≤250	≤35	≤20	≤100

**(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北侧厂界紧邻河西大道，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详见表 1-4。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类别	标准值 LAeq, 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4 类	70	55

**(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 表二、建设内容及工艺

### 2.1 项目建设过程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委托黄石正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8 日取得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关于《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新报批）的批复》（西环审函[2022]10 号）。2022 年 8 月 4 日取得黄石市西塞山区分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2007606755104001Q）。加油站于 2020 年 1 月开工建设加油部分，一直为未运行状态，因销售需要重新报批环评后于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加气部分，2022 年 9 月本加油加气站已进入调试运行阶段，符合验收条件。

### 2.2 建设地点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位于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其地理位置坐标：北纬 30 度 8 分 56.868 秒，东经 115 度 14 分 46.383 秒。（详见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站前道路为河西大道，项目东侧 39m 为黄石茁壮农牧实业有限公司，南侧为空地，距离厂界 70.6m 为新港高架桥，西侧为空地，北侧为河西大道。（详见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2.3 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为 3600m<sup>2</sup>，其中建筑面积 734.16m<sup>2</sup>，总投资 15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区、加气区、罩棚、站房、油罐区、LNG 储罐区等，加油区设置有 4 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油罐区设有 4 个地埋卧式 SF 双层储油罐（其中 30m<sup>3</sup> 汽油储罐 2 个，30m<sup>3</sup> 柴油储罐 2 个），总罐容 120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加气区设置有 2 台单枪 LNG 加气机，LNG 储罐区设有 1 个 60m<sup>3</sup> 立式 LNG 储罐，1 台 LNG 潜液泵单泵撬，本项目属于二级加油与 LNG 加气合建站。

### 2.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项目”加油、加气部分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主要组成内容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	--------	--------	----

主体工程	加油/加气区	罩棚（网架结构，净高 7.5m），罩棚投影面积为 686m <sup>2</sup> ，位于站区中部。罩棚下设置 6 个加油/加气岛，4 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带油气回收），2 台单枪 LNG 加气机。	罩棚下设置 6 个加油/加气岛，4 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带油气回收），2 台单枪 LNG 加气机。	与环评一致
	油罐区	4 具埋地卧式 SF 双层储油罐，设 2 个 30m <sup>3</sup> 汽油储油罐和 2 个 30m <sup>3</sup> 柴油储油罐，位于站区西南角	4 具埋地卧式 SF 双层储油罐，设 2 个 30m <sup>3</sup> 汽油储油罐和 2 个 30m <sup>3</sup> 柴油储油罐，位于站区西南角	与环评一致
	LNG 储油区	设有 1 个 60m <sup>3</sup> 立式 LNG 储油罐，1 台 LNG 潜液泵单泵撬，位于站区东南角	设有 1 个 60m <sup>3</sup> 立式 LNG 储油罐，1 台 LNG 潜液泵单泵撬，位于站区东南角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站房	2F，框架结构，建筑面积为 391.16m <sup>2</sup> ，营业厅、办公室、食堂、储存室、仓库、休息室、值班室、淋浴室、更衣室等	2F，框架结构，建筑面积为 391.16m <sup>2</sup> ，营业厅、办公室、食堂、储存室、仓库、休息室、值班室、淋浴室、更衣室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站内水源取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站内水源取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站区地面雨水经导流沟排至绿化带隔油井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初期雨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同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初期雨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经市政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项目用电负荷等级为三级，供电电源电压等级为 0.4 KV，配电电压 380V/220V	项目用电负荷等级为三级，供电电源电压等级为 0.4 KV，配电电压 380V/220V	与环评一致
	空调系统	站房内采用分体式空调。	站房内采用分体式空调。	与环评一致
	通讯	设局域网口，外线接入通信网络，实现本站的对外数据传输和局域网。控制系统预留与上级管理部门进行数据通信的接口。	设局域网口，外线接入通信网络，实现本站的对外数据传输和局域网。控制系统预留与上级管理部门进行数据通信的接口。	与环评一致
	消防	灭火毯 5 块，灭火器 13 个，消防沙 2m <sup>3</sup>	灭火毯 5 块，灭火器 22 个，消防沙 2m <sup>3</sup>	基本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安装在汽车油罐卸油口和埋地油罐上；②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安装在加油机与埋地油罐上；③柴油的装卸、储存及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量较小，可直接达标排放。	①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安装在汽车油罐卸油口和埋地油罐上；②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安装在加油机与埋地油罐上；③柴油的装	与环评一致

			卸、储存及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量较小，可直接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废水	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加油机、加气机	选择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底座。	选择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底座。	与环评一致
	交通噪声	对交通噪声采用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对交通噪声采用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在站房内设置 5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隔油池油泥、跑冒滴漏油擦除抹布、油罐管道清理油渣等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废暂存间设置在消防器材箱旁边，隔油池油泥、储油罐废油渣等危险废物交由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基本一致
地下水	站内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双层储油罐及泄漏液位仪。		站内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双层储油罐及泄漏液位仪。	与环评一致
防渗系统	储油罐内外表面、储油罐外周检查通道、油罐区地面、输油管线外表面做防腐防渗处理。		储油罐内外表面、储油罐外周检查通道、油罐区地面、输油管线外表面做防腐防渗处理。	与环评一致
风险措施	建立规范的消防系统，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本加油加气站已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备案登记	与环评一致

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情况
规划用地面积		36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总建筑面积		734.16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其中	站房建筑面积	391.16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罩棚建筑面积	343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基底面积	538.58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绿化面积	1000.36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建筑密度	15%	与环评一致
容积率	0.2	与环评一致
绿化率	27.79%	与环评一致

## 2.5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情况
1	汽油储罐	30m <sup>3</sup>	2 个	与环评一致
2	柴油储罐	30m <sup>3</sup>	2 个	与环评一致
3	加油机	双枪单油品潜油泵	2 台	与环评一致
4	加油机	四枪双油品潜油泵	2 台	与环评一致
5	加油油气回收装置	/	1 套	与环评一致
6	卸油油气回收装置	/	1 套	与环评一致
7	LNG 储罐	60m <sup>3</sup>	1 个	与环评一致
8	LNG 加气机	单枪	2 台	与环评一致
9	LNG 单泵撬	/	1 台	与环评一致

## 2.6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北侧为河西大道，该站罩棚位于站区中部，罩棚下设有 4 个加油岛，2 个加气岛，其中 2 个加油岛各设 1 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加油机、2 个加油岛各设 1 台双枪单油品潜油泵加油机，2 个加气岛各设有 1 台单枪 LNG 加气机。站房位于罩棚后方，营业厅、办公室、厨房、储存室、仓库、休息室、值班室、淋浴室、更衣室等。地理式油罐区及密闭卸油口位于站房西南角，LNG 储罐位于站房东南角，项目河西大道方向设置一个出入口。站房内不使用明火，员工厨房使用电磁炉加热。本加油加气站总平面布置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02）有关要求。

## 2.7 重大变更情况

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分析项目变动情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项目变动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属于达标区，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否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重新选址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无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污染物排放未增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且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无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无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事故废水	否

综上所述,对照环评设计情况及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2.8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与原环评一致,具体见表 2-5。

表 2-5 项目周边敏感点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曹家湾	北侧 210m	约 2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徐家湾	西侧 381m	约 80 人	
	河口镇闸口中心小学	西南侧 465m	约 300 人	

## 2.9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经营柴油、汽油、尿素和 LNG 天然气的零售,产品类型及原辅材料见下表 2-6。

表 2-6 主要产品方案及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来源
1	92#汽油	2000t/a	600t/a	中石化西塞山油库
2	95#汽油	1000t/a	300t/a	
3	0#柴油	2000t/a	1200t/a	
4	LNG 天然气	1000t/a	1000t/a	中海油
5	尿素	600t/a	/	外购
6	水	875.1m <sup>3</sup> /a	655.8m <sup>3</sup> /a	市政自来水管网
7	电	5000kWh/a	4000kWh/a	市政电网

## 2.10 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用水采用市政自来水管网系统。项目主要用水包括办公生活用水和地面冲洗水。

(2)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站区设有隔油井，雨水经站内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罩棚周边及卸油口处设有截排水沟，初期雨水、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同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营业人员 7 人，全年工作 365 天，每天营业时间为 24h（白班 8：00-20：00 点，夜班 20：00-8：00）。加油站新鲜用水量为 655.8m<sup>3</sup>/a，项目用排水情况见表 2-7；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7 项目用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m<sup>3</sup>/a

用水名称	年用水量	损耗	年排水量
办公生活用水	529	105.8	423.2
地面冲洗水	26.8	5.4	21.4
绿化用水	100	100	0
合计	655.8	211.2	4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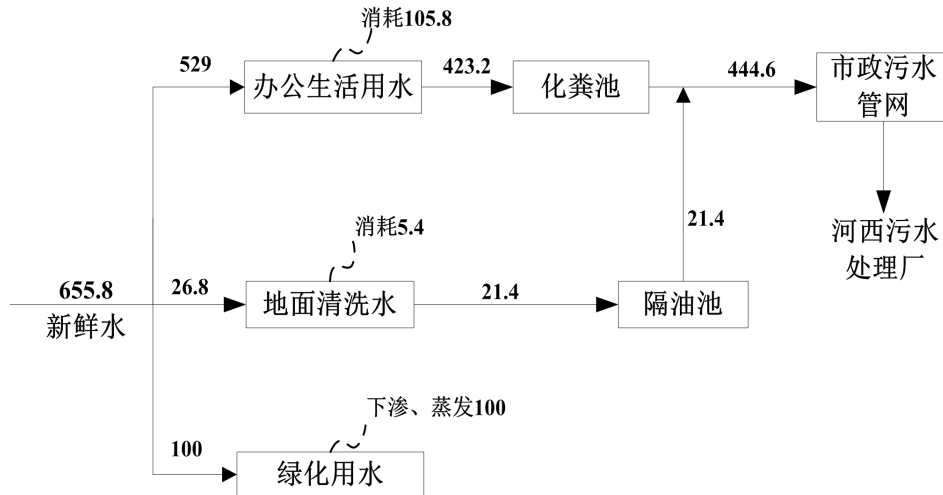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sup>3</sup>/a）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为加油加气站建设，加油部分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卸油、储油、加油和油气回收处理等，加气部分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卸车、升压、加注和泄压等。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 (1) 加油部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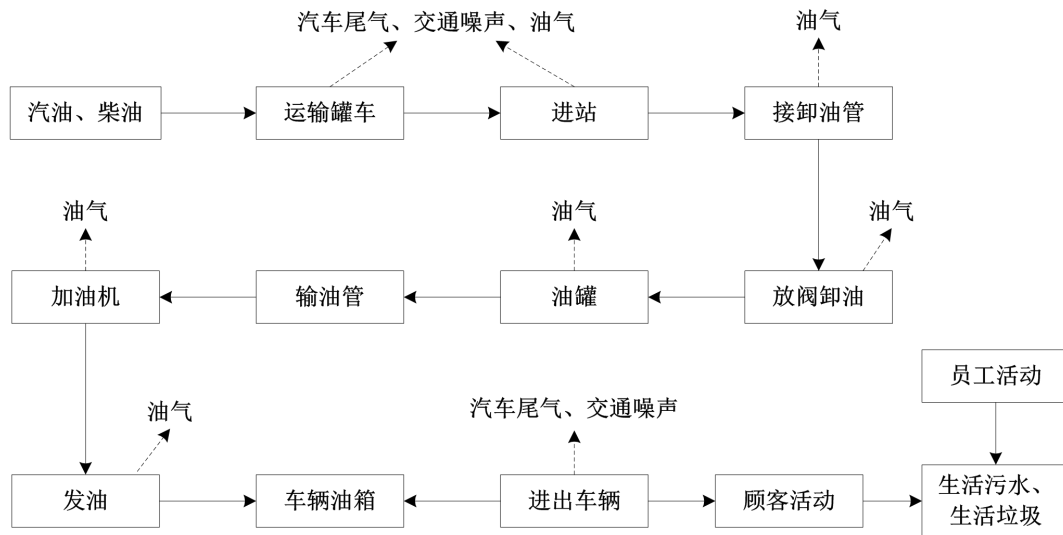


图 2-2 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加油部分工艺流程简述：**项目油品由中石化西塞山油库配送，油品由专用油罐车拉运至本站，通过密闭接头连接油槽车和卸油口，以自流方式卸油，油品按照不同规格分别固定贮存于地埋卧式钢制油罐中。给汽车加油时通过加油机将油品计量打汽车油箱。

1) 卸油：专业油品运输车辆从油库运输至站区卸油区，油罐车经连通软管与油罐卸油孔连通卸油的方式卸油。装满汽油、柴油的油罐车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先接好静电接地装置，待油罐车熄火并静止 15min 后，将连通软管与油罐车的卸油口、储罐的进油口利用密闭快速接头连接好，经计量后准备接卸。卸油前，核对罐车与油罐中油品的品名、牌号是否一致，各项准备工作检查无误后，开始自流卸油。油品卸完后，拆卸油罐车连接端头，并将卸油管抬高使管内油料流入罐内并防止溅出，盖严罐口处的卸油帽，拆除静电接地装置，卸油完毕罐车静止 15min 后，发动油品罐车缓慢驶离罐区。

2) 储油：对油罐车送来的油品在相应的油罐内进行储存，储存时间为 2 至 3 天，从而保证加油站不会出现脱销现象。

本项目的油罐均放在做了防腐防渗处理的钢筋砼池内，埋于地下，并用砂覆盖。加油站罐区中观察井设置防爆防水潜水泵，出油工艺管道采用双层热塑性塑料管，卸油和通气管道采用无缝钢管，站内停车地面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

3) 加油：加油站采用潜油泵式加油机及自封式加油枪，加油时，油品从出油管输送到加油机，再经软管到达加油枪，对停泊到位的汽车油箱加油，并根据用户要求控制油量。

4) 油气回收系统：项目配套建设有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系统是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二次油气回收系统）组成。在卸油过程中埋地油罐中的油蒸气通过油气回收管道进入汽车油槽车，拉运至储油库统一回收处理。自封式加油枪在加油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油气回收管道进入站内油罐。

①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在油罐车给地下储罐卸油时，是在油罐车和地下储罐之间密闭状态下进行，液态油卸入地下储罐。储罐内液态空间不断增大，气相空间不断减小。罐车储罐内液态空间不断减小，气相空间不断增大。由于气液相空间的变化，原地下储罐内气态油蒸气进到罐车内部，油罐车给地下储罐卸油结束，由罐车装载着气态油蒸气驶离加油站到野外排放或运到有油气处理装置的单位进行油气回收处理，以达到初步环保和安全的目的回收系统。加油站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示意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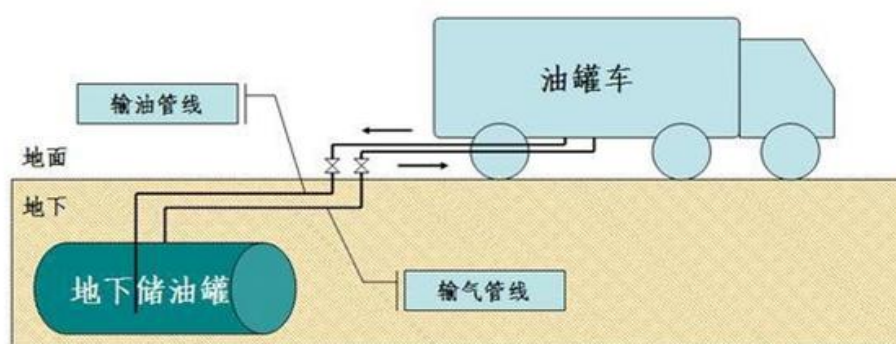


图 2-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示意图

②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在给汽车油箱加注汽油的同时，采用带有油气回收的加油枪将汽车油箱内的气态油蒸汽和空气的混合气体按照 1: 1 比例（即加注一升汽油，返回到储罐 1 升的气体）或其他比例抽回

到地下储罐的系统，以达到一定的安全环保目的。加油站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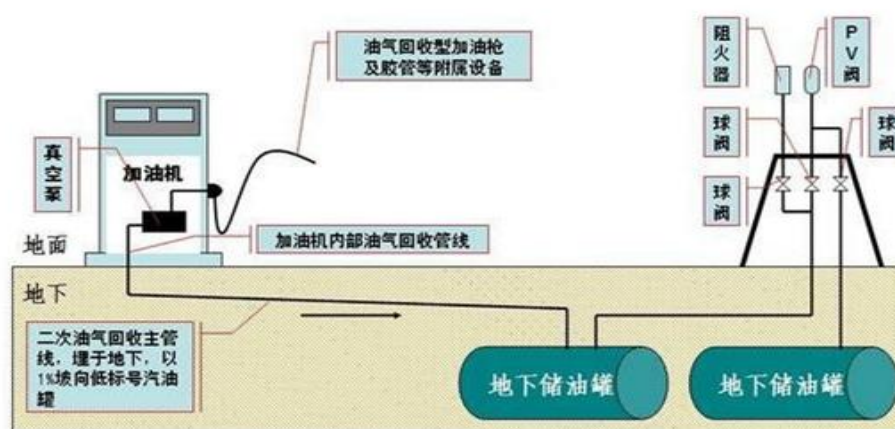


图 2-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示意图

## (2) 加气部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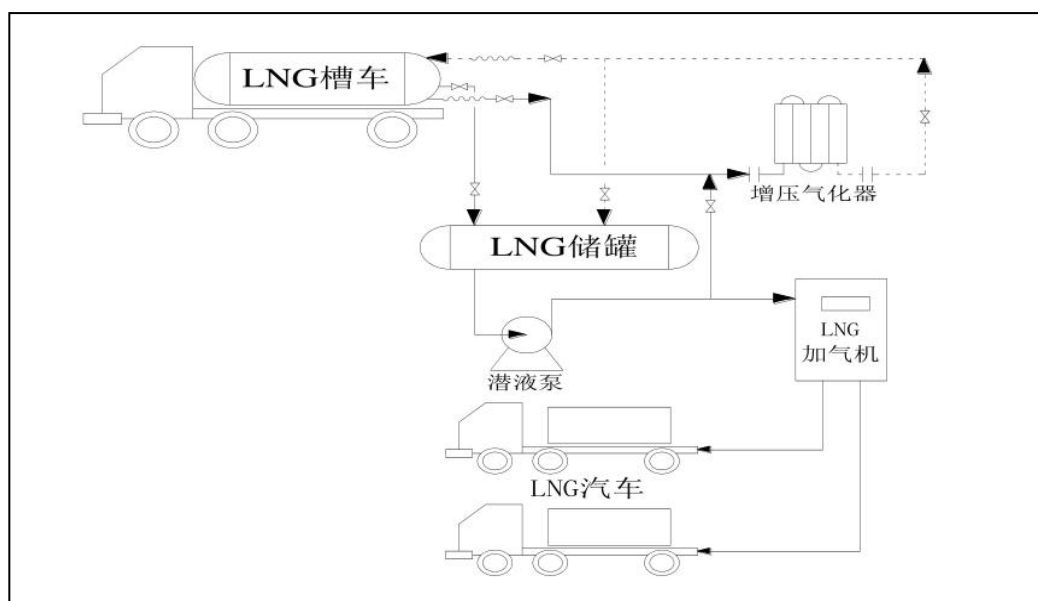


图 2-5 加气部分工艺流程图

**加气部分工艺流程简述:**项目 LNG 天然气由中海油公司配送,天然气由 LNG 槽车运至本站,通过增压器和泵联合卸车的方式将槽车内的 LNG 转移到 LNG 低温储罐内。给车辆加气时通过加气机将 LNG 计量加入 LNG 汽车储气瓶。

1)卸车:项目采用增压器和泵联合卸车的方式将槽车内的 LNG 转移到 LNG 低温储罐内。首先利用增压器将 LNG 槽车和 LNG 储罐之间的气相空间连通,使得两个设备之间气相压力大致达到平衡,然后断开。在卸车的过程中通过增压器

增大槽车的气相压力，用潜液泵将槽车中的 LNG 输送到低温储罐中。

2) 升压：LNG 由槽车运送至加气站，卸车后装入 LNG 储罐中。由于储罐内 LNG 气相压力相对较低，在 LNG 汽车加气前需要调节储罐内的 LNG 饱和蒸汽压，以满足 LNG 汽车的需求。对 LNG 储罐升压操作的过程中一方面可以得到一定压力的饱和液体，另一方面在升压的同时也提高了 LNG 的液相饱和温度。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采用增压器、潜液泵联合使用的方式对 LNG 储罐进行升压，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 LNG 储罐的升压过程。

LNG 液体由储罐的进入潜液泵，潜液泵对 LNG 液体加压后送入增压气化器进行气化，LNG 经气化后通过与储罐相连的气相管返回 LNG 储罐顶部的气相空间中，通过调节进入 LNG 储罐的气体达到改变储罐压力的目的。

3) 加注：加气站 LNG 储罐中的饱和液体 LNG 由潜液泵进行加压之后送入加气机，加气机通过计量装置加至 LNG 汽车。LNG 由加气机向汽车储气瓶中加气过程中采用喷淋的方式进行加气，由于汽车储气瓶的温度高于 LNG 液体，当温度较低的 LNG 液体进入汽车储气瓶中时会发生传热过程，在传热的过程中降低了汽车 LNG 储气瓶中压力，可以减少放空气体，提高加气速度。

4) 泄压：由于天然气在常温常压的状态下呈气态，所以一旦 LNG 直接接触到外界环境时会迅速发生气化。产生的气体会使得系统的压力急剧升高。项目设计采用安全阀，当系统内的压力过高时安全阀自动打开，释放系统中的气体，以降低容器压力保证安全。

### 表三、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项目主要污染源包括：废气（储罐、卸油及加油、加气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进站加油加气车辆产生的机动车尾气）、废水（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噪声（设备噪声）、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隔油池废油泥、储油罐废油渣等）。

#### 1、废气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 （1）非甲烷总烃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油品的储存及罐车卸油、机动车加油过程挥发出来的非甲烷总烃类气体。项目采用地埋式储油罐，由于该罐密闭性较好，储罐埋于地下，储油罐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另增设呼吸阀挡板，以减少油罐大、小呼吸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为了进一步减少项目卸油、储油、加油工序中油气逸散状况的发生，加油站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对油罐车卸油、储油及汽车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减少油气向外界逸散，排放浓度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中非甲烷总烃周界无组织排放限值4.0mg/m<sup>3</sup>要求，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天然气

天然气属无组织排放，气态天然气比空气还轻，迅速挥发掉，对人体、树木、花草无害。且加气站的场地开阔，通风扩散条件较好，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可以很快稀释、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厨房油烟

本项目厨房油烟采用处理效率达60%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限值2.0mg/m<sup>3</sup>），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4）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是汽车在启动的过程中怠速及慢速行驶过程中排放的废气，汽车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有CO、HC和NO<sub>x</sub>等有害成分。由于项目较开阔，汽车尾气可随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污染防治措施:



卸油油气回收装置



加油油气回收装置



油罐区



气罐区



加油机



加气机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化粪池



隔油池



导流沟



雨水排放口

## 3、噪声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为加油加气站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加油机潜油泵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加油机油泵在加油作业中产生的机械噪声为间断运行，仅汽车加油时运行，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汽车在加油时发动机处于关闭状态，采取加强对来往车辆的管理、控制出入加油加气站的汽车车速并禁止鸣笛等措施，使区域内的交通噪声降到最低值。





**4、地下水、土壤污染物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主要为地理储罐区、加油区、加气区、LNG 储罐区、卸油区、卸车区及危废暂存间等区域。

防治措施：①加油站地面做防渗处理，地表做防渗构。②装有潜油泵的油罐人孔操作井、卸油口井、加油机底槽等可能发生油品渗漏的部位，也应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③项目采用 SF 双层储油罐，采用双层埋地加油管道，罐池底部及罐池内壁一定高度范围内贴玻璃钢防渗层，同时池内设置油罐渗漏监测立管，立管下端位置一般置于罐池的最低处。油罐区底部做防渗处理，油罐周围全部回填中性沙油罐采用加强级防腐，输油管道的内外表面按规定选择合适的防腐材料及结构做好覆盖层，另外罐体设有液位测量报警仪，储油罐周围设计防渗漏检查孔或检查通道，有效避免事故排放污染区域地下水和土壤。因此，站区发生泄漏，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后，对地下水及土壤影响较小。



## 5、固体废物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含顾客生活垃圾）、储罐的废渣、隔油池产生的隔油渣。

### （1）生活垃圾

项目定员 7 人，车流量约为 150 辆/d，依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项目生活垃圾总产生量为 4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2）储油罐油渣、隔油池油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实际情况，加油站储罐每 3 年清掏一次。油罐经长期储油，在罐底积累的废油渣以及隔油池油泥每年产生量约为 0.25t/a，均交由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 （3）含油抹布、手套

项目运行生产中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约为 0.10t/a，未分类收集的全部环节列入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全程不按危废处理。



垃圾桶



危废暂存间

## 六、环境风险分析

为防止事故的发生，本项目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年局部修订版）进行了设计与施工，采取了防止措施，其中主要包括：

①总图布置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年修订版）的要求进行了设计，严格控制各建、构筑物的安全防护距离；从建筑物到设备要严格防火、防爆，加油加气站的布置要按防火、防爆要求设计。

②按有关规范设计设置了有效的消防系统，做到以防为主，安全可靠；

③工艺设备、运输设施及工艺系统选用了高质、高效可靠性的产品。加油站防爆区电气设备、器材的选型、设计安装及维护均符合《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4）和《漏电保护器安装与运行》（GB13955-92）的规定；

④在可能发生 LNG 挥发及泄漏积聚的场所，设置了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安装规定的防雷装置，避免设备产生电火花引起火灾。严禁在雷击频繁时从事加油、加气作业。

⑤本项目的土建结构设计单位在进行结构设计时，采取了较大的抗震结构保险系数，增加了加油站的抗震能力；

⑥油罐安装高低液位报警器，减少管线接口，油罐的进出口管道采用金属软管连接等。

⑦LNG 内罐与外罐之间应设绝热层，绝热层应与 LNG 和天然气相适应，并应为不燃材料。外罐外部着火时，绝热层的绝热性能不应明显降低。

## （2）消防设备

①项目配备有 8 个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2 个 70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②配置灭火毯不少于 5 块、消防沙子 2m<sup>3</sup>。

③其余建筑的灭火器材配置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的有关规定。

加油加气站在配置消防器材后，在分布上要以 LNG 罐区、卸油区、加油加气区为主，摆放整齐，位置合理，道路畅通，取用方便。

## （3）管理要求

各类事故及非正常生产情况的发生大多数与操作管理不当有直接关系，因此必须建立健全一整套严格的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应在以下几个方面予以关注：

①加强储罐与管道系统的管理与维修，使整个储存系统处于密闭化，严格防止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②把每个工作人员在业务上、工作上与消防安全管理上的职责、责任明确起来。③对各类贮存容器、机电装置、安全设施、消防器材等，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落实到人、限期落实整改。



④建立夜间值班巡查制度、火险报告制度、安全奖惩制度等。

⑤本项目区域内进行吸烟和使用手机等无线电设施。



加油加气站,在使用和储存过程中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  $\text{CH}_4$ 、汽油和柴油。加油加气站最大可信事故及类型设定为人为管理失误或其他因素导致储罐泄漏、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通过加强管理、责任到人,可以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几率。加油加气站已经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采取专项中提出的防范措施和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项目风险程度可以降到最低,达到人群可以接受的水平。

## 七、监测点位图



## 八、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1 项目“三同时”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环评中环保设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 设施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措施	生活污水、地 面冲洗水	化粪池、导流沟、隔 油池	10	已落实	15
废气治理 措施	非甲烷总烃	安装加油、卸油油气 回收装置	25	已落实	20
	厨房	安装油烟措施	2	已落实	2
	机动车尾气	加强绿化、严格管理 行驶车辆车速	2	已落实	2
噪声治理 措施	机械噪声	消声、减噪设施	2	已落实	1
	交通噪声	加强加油站站内行驶 车辆的管理	0	已落实	0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	购置垃圾桶，交由环 卫部门处置	2	已落实	2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交 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已落实	1
地下水		设置双层储油罐、油 罐区设置地下水监测 井、泄漏检测仪	35	已落实	40
风险防范		制定突发性环境应急 预案	4	已落实	4
合计			85	/	87

表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1、基本情况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投资1500万元建设“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项目选址位于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项目占地面积为3600m<sup>2</sup>，其中建筑面积734.16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区、加气区、罩棚、站房、油罐区、LNG储罐区等，加油区设置有4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油罐区设有4个地理卧式SF双层储油罐（其中30m<sup>3</sup>汽油储罐2个，30m<sup>3</sup>柴油储罐2个），总罐容120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加气区设置有2台单枪LNG加气机，LNG储罐区设有1个60m<sup>3</sup>立式LNG储罐，1台LNG潜液泵单泵撬，本项目属于二级加油与LNG加气合建站。

### 2、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区域基本污染物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的监测值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地表水：长江黄石段风波港断面水质监测结果就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相应标准要求，水环境质量较好。

声环境：项目除北侧边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值不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昼间≤70dB、夜间≤55dB）的要求，其他边界昼间、夜间就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昼间≤65dB、夜间≤55dB）的要求。其超标原因主要是项目北侧边界离公路太近，车辆来往甚多，项目地为一片空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地下水：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监测点的监测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要求。

### 3.环境影响及污染物达标分析结论

#### （1）废气

非甲烷总烃：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油品的储存及罐车卸油、机动车加油过程挥发出的非甲烷总烃类气体。项目采用地埋式储油罐，由于该罐密闭

性较好，储罐埋于地下，储油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另增设呼吸阀挡板，以减少油罐大、小呼吸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为了进一步减少项目卸油、储油、加油工序中油气逸散状况的发生，加油站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对油罐车卸油、储油及汽车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减少油气向外界逸散，排放浓度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中非甲烷总烃周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4.0\text{mg}/\text{m}^3$ 要求，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天然气：天然气属无组织排放，气态天然气比空气还轻，迅速挥发掉，对人体、树木、花草无害。且加气站的场地开阔，通风扩散条件较好，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可以很快稀释、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厨房油烟：本项目厨房油烟采用处理效率达60%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汽车尾气：汽车尾气主要是汽车在启动的过程中怠速及慢速行驶过程中排放的废气，汽车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有CO、HC和NO<sub>x</sub>等有害成分。由于项目较开阔，汽车尾气可随大气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及地面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同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并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后，通过预测，厂界四周昼间贡献值与背景值叠加得出的噪声预测值在56~68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及4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含顾客生活垃圾）、储罐的废渣、隔油池产生的隔油渣。含油抹布、手套未分类收集的全部环节列入危险废物暂

免管理清单，全程不按危废处理，混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储油罐油渣及隔油池油泥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 4、总量控制

根据鄂政发[2014]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中第三条规定：严格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

本项目属于成品油、液化天然气加注设施，非工业生产型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洗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不涉及实行总量管理的废水污染物。而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卸油、储油、加油、卸气、储气、加气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平衡、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均为无组织排放。故项目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5、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及建设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运营期将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经采取本项目提出的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能够合理处置。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保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切实履行实施本评价所提出的对策与建议，保证做到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在此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6月28日对《关于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新报批）》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西环审函[2022]10号）批复内容如下：

该项目属重新报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该项目已取得备案证（编号：2017-420203-52-03-108026），原建设内容为加油区、罩棚、站房、油罐区、辅房等，共设5个地埋式储油罐，并于2019年12月26日已取得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西环审函[2019]37号），现实际占地面积3600m<sup>2</sup>，建筑面积734.16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油区、加气区、罩棚、站房、油罐区、LNG储罐区等，加油区设置有4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油罐



区设有4个30m<sup>3</sup>地埋卧式SF双层储油罐，总罐容120m<sup>3</sup>；加气区设置有2台单枪LNG加气机，LNG储罐区设有1台60m<sup>3</sup>立式LNG储罐，1台LNG潜液泵撬，项目为二级加油与LNG加气合建站。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5万元。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符合重新报批条件要求。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黄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中，你单位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施工现场需修筑防护墙和遮挡设施，落实运土车辆覆盖、冲洗、施工现场、渣土装卸、运输道路的洒水降尘，使用商业混凝土，有效控制挖掘、运输过程中建筑粉尘和道路扬尘；使用环保油漆、水性涂料等环保材料，减轻废气影响；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对施工中的各种机械采取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施工期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防止噪声扰民；施工废水经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砖、废料、废土等建筑垃圾要做到合理处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采用雨污分流制，建设雨污分流系统。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在满足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3、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做好项目各排污节点的废气排放源污染治理工作。采用地埋式储油罐，设置加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和油气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囱高空排放，油烟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要求。

4、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厂界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

5、严格落实固体废物的分类处置和回收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分别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规范贮存设施。储油罐废油渣、隔油池废油泥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收集处置，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落实联单制度。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6、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按要求对油罐、管线和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定期开展渗漏检查，设置常规地下水检查井并定期监测，建设标准和环境管理需满足《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

三、建立环境风险防范机制，按建站消防、防火规范要求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雷等措施，防范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发生的几率，保护工作人员、周围居民和所在区域环境的安全。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演练，并报相关部门备案。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履行环境保护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违反规定要求的，应承担相应的环保法律责任。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五、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5年未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黄石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二大队负责施工期和运行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督促项目单位完善各项环保设施，落实环保“三同时”。

### 三、项目对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类别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	--------	------

1	<p>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施工现场需修筑防护墙和遮挡设施，落实运土车辆覆盖、冲洗、施工现场、渣土装卸、运输道路的洒水降尘，使用商业混凝土，有效控制挖掘、运输过程中建筑粉尘和道路扬尘；使用环保油漆、水性涂料等环保材料，减轻废气影响；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对施工中的各种机械采取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施工期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防止噪声扰民；施工废水经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砖、废料、废土等建筑垃圾要做到合理处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已落实
2	<p>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采用雨污分流制，建设雨污分流系统。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在满足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p>	已落实
3	<p>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做好项目各排污节点的废气排放源污染治理工作。采用地埋式储油罐，设置加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和油气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囱高空排放，油烟浓度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要求。</p>	已落实
4	<p>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厂界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p>	已落实
5	<p>严格落实固体废物的分类处置和回收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分别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规范贮存设施。储油罐废油渣、隔油池废油泥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收集处置，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落实联单制度。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已落实，设置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委托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6	<p>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按要求对油罐、管线和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定期开展渗漏检查，设置常规地下水检查井并定期监测，建设标准和环境管理需满足《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p>	已落实
7	<p>建立环境风险防范机制，按建站消防、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雷等措施，防范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发生的几率，保护工作人员、周围居民和所在区域环境的安全。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演练，并报相关部门备案。</p>	已落实，已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在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分局备案。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检测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合建站			
项目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河口镇牯牛洲			
采样日期	2022.9.15-9.16	分析日期	2022.9.15-9.22	
主要采样人员	罗建、吴生辉	主要分析人员	唐亚丽、朱蝶、周心慧、刘小康	
二、检测项目、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				
表 5-1 检测因子、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一) 样品采集				
类别	采集依据		主要采样仪器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	
(二) 样品分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Π气相色谱仪/PSTS10-2	0.07mg/m <sup>3</sup>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SX721 便携式 pH/ORP 计/PSTX37-2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玻璃器皿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SJ-605F 溶解氧仪/PSTS26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FA-2004 电子天平/PSTS11	4mg/L
	氨氮(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PSTS01-2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LT-21A 红外分光测油仪/PSTS05	0.06mg/L
(三) 噪声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PSTX27	/

## 二、质量控制措施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的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6.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7.质控（及仪器）校准结果，统计详见表：

表 5-2 质控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批号	计量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B1909107	mg/L	107	106±5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011116	mg/L	131、122	122±10	合格
氨氮（以 N 计）	21041114	mg/L	7.11	7.04±0.35	合格
石油类	A21090261	µg/mL	42.8	42.7±3.5	合格
总烃	GBW（E） 063064	mg/m <sup>3</sup>	36.9	35.6±3.6	合格
甲烷		mg/m <sup>3</sup>	36.8	35.6±3.6	合格

表 5-3 实验室平行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实验室平行结果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mg/L	64	56	7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	22.0	4	2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7.1	19.4	6	20	合格
氨氮	mg/L	4.19	4.19	0	10	合格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27	0.28	2	20	合格

表 5-4 声级计校准结果

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校准日期	校准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测量前标准值 dB（A）	测量后标准值 dB（A）	允许误差范围	结果判定
AWA5688 多功能 噪声分析仪 /PSTX27	9月15日	AWA6021A (PSTX19)	93.6	93.8	±0.5dB(A)	合格
	9月16日		93.6	93.8	±0.5dB(A)	合格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委托湖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09月15日至2022年09月16日对项目废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昼夜厂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同时委托湖北创诚石油产品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09月16日对黄石市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进行监测，通过对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进行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表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点位名称	检测因子	采样频次
废水	W1 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以 N 计）、石油类	4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	G1 厂界北侧外 5m（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G2 厂界西南侧外 5m（下风向）		
	G3 厂界南侧外 5m（下风向）		
	G4 厂界东南侧外 5m（下风向）		
噪声	N1-N4 厂界东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各 1 次/天，2 天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满足国家对污染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要求（工况证明见附件4）。

### 验收监测结果：

#### 一、废水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见表7-1。

表7-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pH值：无量纲

采样 点位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W1 废水 总排 口	pH值	7.2	7.3	7.3	7.4	7.3	7.3	7.4	7.4	6-9
	化学需 氧量	58	60	63	62	59	58	61	66	360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19.9	20.8	21.1	20.5	19.6	18.2	18.9	20.4	150
	悬浮物	43	51	42	53	45	40	42	44	250
	氨氮 (以N计)	4.19	4.42	4.16	4.19	4.33	4.19	4.28	4.25	35
	石油类	1.60	1.56	1.55	1.58	1.53	1.53	1.57	1.55	20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二、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下表7-2。

表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m<sup>3</sup>

检测 项目	采样 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非 甲	G1厂界北侧外 5m（上风向）	0.28	0.26	0.25	0.38	0.37	0.35	4.0

烷 总 烃	G2 厂界西南侧 外 5m(下风向)	0.66	0.62	0.65	0.64	0.60	0.69
	G3 厂界南侧外 5m (下风向)	0.72	0.73	0.78	0.76	0.76	0.71
	G4 厂界东南侧 外 5m(下风向)	0.88	0.90	0.98	1.08	0.99	0.93
气象参数	15 日: 天气: 晴; 气温: 31.3-33.7℃; 气压: 99.8-100.0kPa; 风向: 北; 风速: 1.8-2.1m/s; 16 日: 天气: 晴; 气温: 32.3-34.2℃; 气压: 99.7-99.9kPa; 风向: 北; 风速: 1.9-2.1m/s。						

检测结果表明: 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表 3 中标准限值要求。

### 三、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Leq: dB (A)

检测点位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9 月 15 日		9 月 16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 1m	54	43	53	44	60	50
N2 厂界南侧外 1m	52	44	52	44		
N3 厂界西侧外 1m	54	44	54	45		
N4 厂界北侧外 1m	54	45	55	45	70	55

检测结果表明: 北侧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其他厂界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油气回收系统监测结果:

黄石市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如下:

表 7-4 项目油气回收系统检测参数、气象、仪器一览表

<b>检测参数</b>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
<b>检测环境</b>
环境温度: 28.7℃
<b>检测设备</b>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2C01132502



表 7-5 密闭性检测结果

罐号	连通罐	3#罐	4#罐	/	/
汽油标号	/	92#	95#	/	/
油罐容积 (L)	/	30000	30000	/	/
油气空间 (L)	53612	26894	26718	/	/
连接油枪数	6	3	3	/	/
初始压力 (Pa)	502	/	/	/	/
5min 后压力 (Pa)	506	/	/	/	/
国标要求最小剩余压力 (Pa)	480	/	/	/	/
各油罐的管线是否连通: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油气排放处理装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结论			合格		

表 7-6 液阻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加油机编号	国标要求	20220485 Q	20220488 Q	/	/
通气量 18.0L/min 时最大压降(Pa)		≤40	33	15	/	/
通气量 28.0L/min 时最大压降(Pa)		≤90	41	29	/	/
通气量 38.0L/min 时最大压降(Pa)		≤155	40	36	/	/
单项结论		/	合格	合格	/	/

表 7-7 气液比检测结果

油枪编号	加油体积 (L)	回气体积 (L)	气液比 a	国标要求	单项结论
5#95#	15.82	16.69	1.05	$1.0 \leq a \leq 1.2$	合格
6#95#	15.19	16.00	1.05	$1.0 \leq a \leq 1.2$	合格
7#95#	15.46	17.69	1.14	$1.0 \leq a \leq 1.2$	合格
8#95#	15.28	17.25	1.13	$1.0 \leq a \leq 1.2$	合格
9#95#	15.25	17.54	1.15	$1.0 \leq a \leq 1.2$	合格
10#95#	15.60	17.62	1.13	$1.0 \leq a \leq 1.2$	合格

由以上油气回收系统检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相关要求。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备运行正常，符合验收合格条件。

### 一、废气

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根据对项目无组织排放浓度的监测结果可知，厂区无组织排放废气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

根据对本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可知，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及气液比项目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相关要求。

###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起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三、地下水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地下水满足（GB/T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表1中III类标准。

### 四、噪声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北侧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厂界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固废

根据现场踏勘，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废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规范贮存设施。其中职工生

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储油罐废油渣、隔油池废油泥交由委托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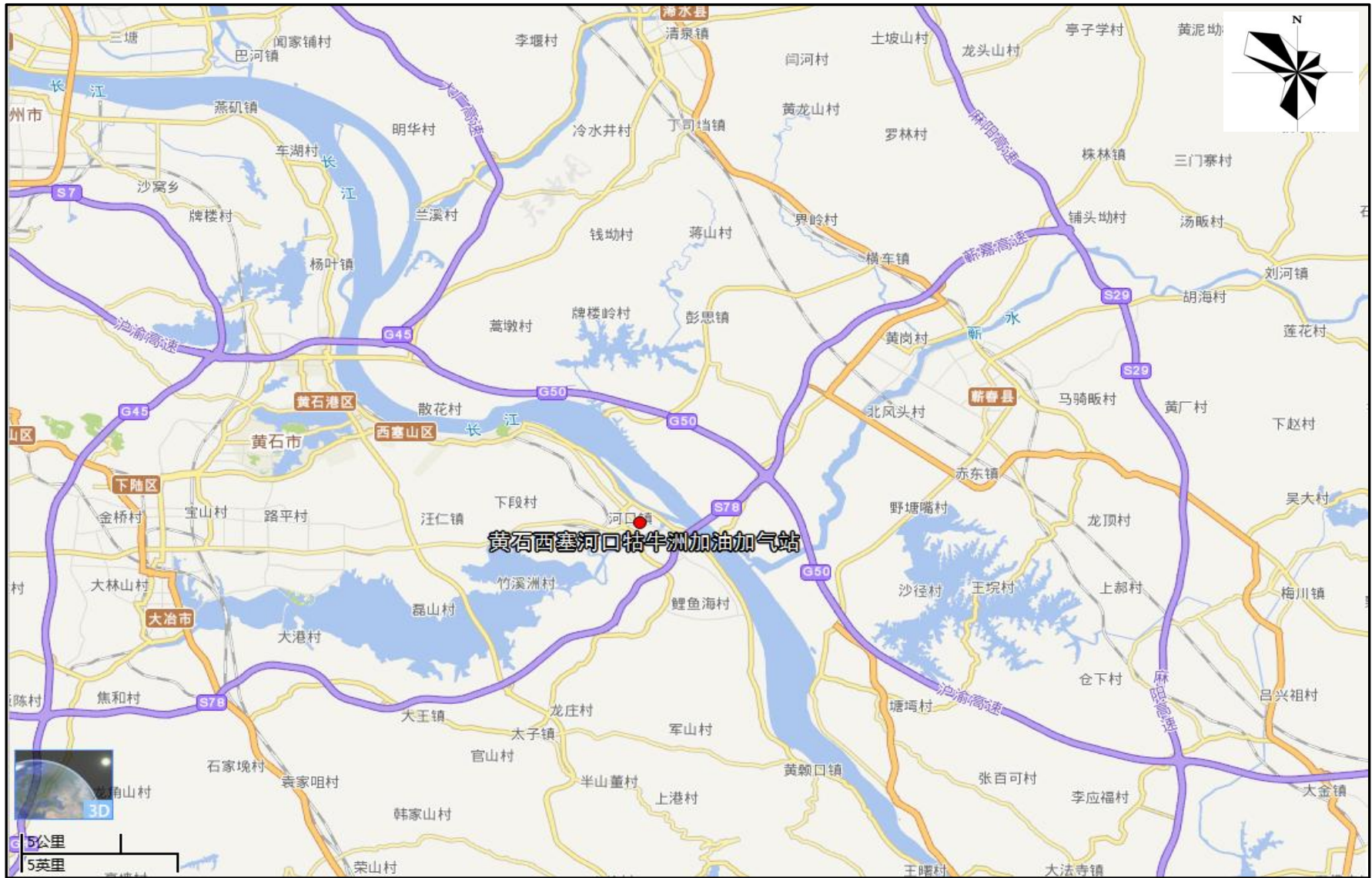
##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主码：91420200741761050U001Q），且总量控制满足排污许可证要求。

## **七、结论**

经调查，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文件等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建成运行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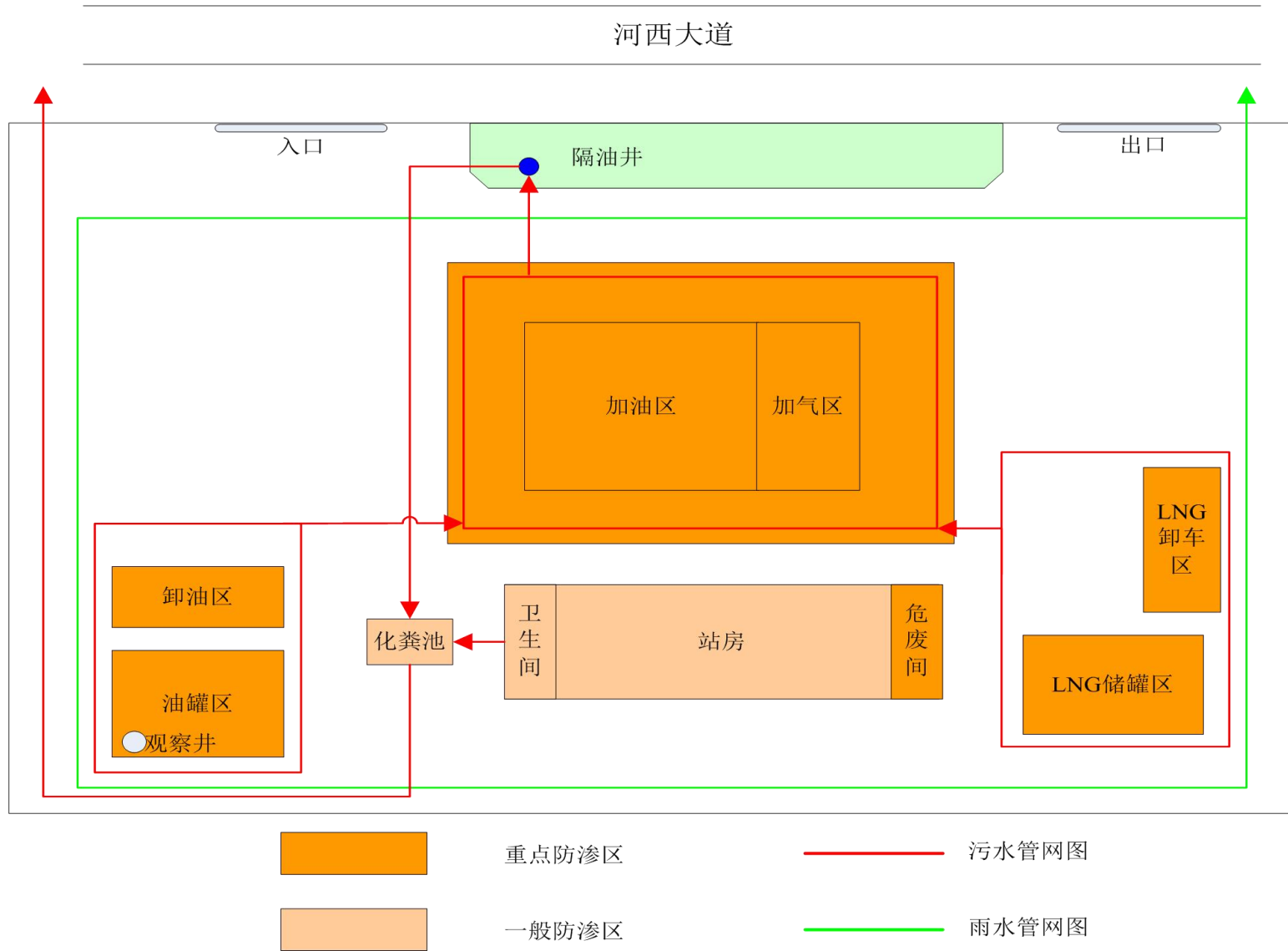




附图 3：周边环境关系图



附图 4：分区防渗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 5: 监测点位图





附件 1: 委托书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黄石同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已竣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评(2017)4 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特委托贵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

西环审函〔2022〕10 号

## 关于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 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重新报批)的批复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新报批)(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分局研究，同意该项目重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重新报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该项目已取得备案证(编号：2017-420203-52-03-108026)，原建设内容为加油区、罩棚、站房、油罐区、辅房等，共设 5 个地埋式储油罐，并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已取得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西环审函[2019]37 号)，现实际占地面积 3600 m<sup>2</sup>，建筑面积 734.16 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油区、加气区、罩棚、站房、油罐区、LNG 储罐区等，加油区设置有 4 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油罐区设有 4 个 30m<sup>3</sup>地埋卧式 SF 双层储油罐，总罐容 120m<sup>3</sup>；加气区设置有 2 台单枪 LNG 加气机，LNG 储罐区设

有 1 台 60m<sup>3</sup>立式 LNG 储罐，1 台 LNG 潜液泵撬，项目为二级加油与 LNG 加气合建站。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 万元。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符合重新报批条件要求。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黄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我分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中，你单位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施工现场需修筑防护墙和遮挡设施，落实运土车辆覆盖、冲洗、施工现场、渣土装卸、运输道路的洒水降尘，使用商业混凝土，有效控制挖掘、运输过程中建筑粉尘和道路扬尘；使用环保油漆、水性涂料等环保材料，减轻废气影响；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对施工中的各种机械采取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施工期噪声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防止噪声扰民；施工废水经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砖、废料、废土等建筑垃圾要做到合理处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采用雨污分流制，建设雨污分流系统。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在满足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3、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做好项目各排污节点的废气污染源污染治理工作。采用地埋式储油罐，设置加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和油气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囱高空排放，油烟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要求。

4、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厂界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要求。

5、严格落实固体废物的分类处置和回收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分别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规范贮存设施。储油罐废油渣、隔油池废油泥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



资质单位集中收集处置，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落实联单制度。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6、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按要求对油罐、管线和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定期开展渗漏检查，设置常规地下水监测井并定期监测，建设标准和环境管理需满足《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

三、建立环境风险防范机制，按建站消防、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雷等措施，防范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发生的机率，保护工作人员、周围居民和所在区域环境的安全。制定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演练，并报相关部门备案。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履行环境保护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违反规定要求的，应承担相应的环保法律责任。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中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五、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5年未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

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黄石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二大队负责施工期和运行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督促项目单位完善各项环保设施，落实环保“三同时”。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

2022年6月28日

---

主送：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抄送：黄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二大队、湖北正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8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 3: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00760675510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p>名 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p> <p>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法定代表人 柯有清</p> <p>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润滑油、消防器材、建筑材料、电线电缆、办公用品、防腐材料、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装饰材料、酒、饮料、金属材料、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柴油(仅限闭杯闪点&gt;60°); 电器设备销售、安装及维修; 石化工程咨询服务; 机械加工、钢结构制作及安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p>	<p>注 册 资 本 伍佰万圆整</p> <p>成 立 日 期 2004年05月12日</p> <p>营 业 期 限 长期</p> <p>住 所 湖北省黄石沿湖路375号</p>
---	---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27日

附件 4：工况说明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销售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销量 (t/d)	验收监测期间销量 (t/d)	负荷 (%)
2022.9.15	柴油	5.2	4.8	92.3
2022.9.15	汽油	8.2	7.8	95.1
2022.9.16	LNG 天然气	2.7	2.4	88.9
2022.9.16	柴油	5.2	4.6	88.5
2022.9.16	汽油	8.2	7.6	92.7
2022.9.16	LNG 天然气	2.7	2.5	92.6

以上统计表所填写内容真实有效，我站承诺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 5: 储油/储气罐合格证明书

**产 品 质 量 证 明 书**  
CERTIFICATE OF PRODUCT QUALITY

产 品 名 称: \_\_\_\_\_  
PRODUCT NAME: 低温液体贮罐

产 品 编 号: \_\_\_\_\_  
SERIAL NO: 21YLB60120700

**应变强化**

质量 保 证 工 程 师: \_\_\_\_\_  
Q.A.ENGINEER: \_\_\_\_\_

单 位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LEGAL REPRESENTATIVE: \_\_\_\_\_

质 量 检 验 专 用 章: \_\_\_\_\_  
STAMP: \_\_\_\_\_

**蔡浩 印 鉴**

**许志 印**





扫描查看报告信息

证书编号: ZJG-RC-2021-ZJ-033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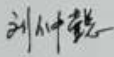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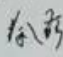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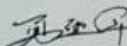
# 特种设备制造监督检验证书

(压力容器)

制造单位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制造许可级别	A3、C2、B4、D	制造许可证编号	TS2210116-2024
设备类别	固定式压力容器	产品名称	低温液体贮罐
产品编号	21YLB60120700	设备代码	215010116202102202
设计单位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设计许可证编号	TS2210116-2024	产品图号	PDL01-00316
设计日期	2020年04月28日	制造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该台压力容器产品经我机构实施监督检验,安全性能符合《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21-2016)的要求,特发此证书,并且在台压力容器产品铭牌上打有如下监督检验标志。



监督检验人员:  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审核:  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批准:  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监督检验机构: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监督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监督检验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13-2023

注: 本证书一式三份,一份监督检验机构存档,两份送制造单位,其中一份由制造单位随产品出厂资料交付。

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国泰北路 10-2号 电话: 0512-58173665 邮编: 215600

中集圣达因 CIMC Sanctum	表号 Ed/Idet No	5182
	版本 Ed/修订号 Rev No	A/0

# 产品合格证

编号 No.: 202102202

制造单位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185400732	制造许可证编号	TS2210116-2024
产品名称	低温液体贮罐	制造许可级别	A3 B4 C2 D
产品编号	21YLB60120700	设备代码	215010116202102202
产品图号	PDL01-00316	压力容器类别	II类
设计单位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185400732	设计许可证编号	TS2210116-2024
设计日期	2020年04月28日	制造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本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经过质量检验，符合《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21-2016）及其设计图样、相关技术标准和订货合同的要求。

检验责任工程师（签章）：

*顾乾*

日期：21.12.27

质量保证工程师（签章）：

*董磊*

日期：21.12.27

(产品质量检验专用章)

2021年12月



注：本合格证包括所附的压力容器产品数据表。

中集圣达因 CIMC Sanctum	表号 Exhibit No 版本 Ed./修订号 Rev. No	582 A/1
-----------------------	-------------------------------------	------------

## 产品数据表

产品编号: 21YL60120700

产品名称		低温液体储罐		设备品种		C					
产品标准		GB/T150.1-150.4-2011 GB/T18442.1-18442.6-2019 GB/T18442.7-2017 TSG 21-2016		产品编号		21YL60120700					
设备代码		215010116202102202		设计使用年限		20年					
主要参数	容器容积		60 m <sup>3</sup>	容器内径		2500 mm	容器高(长)	13698 mm			
	材料	筒体 <small>(罐壳)</small>	S30408	厚度	筒体 <small>(罐壳)</small>	7.5 mm	容器自重	19345kg±3%			
		封头	S30408		封头	9 mm					
		衬里	/		内衬	/ mm	盛装 介质重量	LNG	25380 kg		
		夹套	Q345R/Q345R		夹套	6.8/10 mm					
	设计压力	壳程	1.44 MPa	设计温度	壳程	-113℃	最高 允许 工作 压力	壳程	1.44 MPa		
		管程	/ MPa		管程	/℃		管程	/ MPa		
		夹套	-0.1 MPa		夹套	50℃		夹套	-0.1 MPa		
	壳程介质		LNG		管程介质		/		夹套介质	膨胀珍珠岩	
	结构型式	主体结构型式		双层		安装型式		立式			
支座型式		腿式支座		保温绝热方式		真空粉末绝热					
检验试验	无损检测方法		内容器	强化前 RT(A、B) 强化后 RT(A、B) 强化前 PT(A、B、C、D、E) 强化后 PT(A、B、C、D、E)	无损检测比例		100%		5%		
			外容器	RT(A、B) UT(合拢缝) PT(B、D、E) MT(A、B、D、E)			20%		20%		100%
	耐压试验种类		应变强化试验(水压)		耐压试验压力		2.31 MPa				
			气压试验				1.70 MPa				
	泄漏试验种类		氨检漏试验		泄漏试验压力		漏率≤1×10 <sup>-7</sup> Pam <sup>3</sup> /s				
		气密性试验				1.44 MPa					
热处理种类		/		热处理温度		/					
安全附件与有关装置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制造单位							
液位计	CYJ-3	/	1件	成都三石							
压力表	1.6级	0~2.5MPa	1件	无锡凯丰							
安全阀	DA22Y-40P	DN25	1件	四川成都空分							
防爆口	/	Φ152×76	1件	张家港天克德机械							
防爆口盖	/	Φ157×14	1件	张家港沃克德机械							
紧急切断阀	T206DA25	DN25	1件	四川成都空分							
制造	监督检验机构		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 (ZJG)								
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000466013591A	机构核准证编号	TS7110213-2023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四川鑫福

产品编号 XF-SFSCYG-30KL-3165

# 产品质量证明书

产品名称:	30m <sup>3</sup> S/F双层油罐
使用单位: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制作单位:	四川鑫福石油化工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出厂日期:	2021 年 1 月 19 日

四川鑫福石油化工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Xinfu Petrochemic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 生产检验质量控制原始记录目录

产品名称	SF双层油罐	型号规格	30KL
订单号	/	产品编号	XF-SFSCYG-30KL-3165
1	SF双层油罐产品合格证		合格
2	出厂检验报告		合格
3	SF双层油罐自检报告书		合格
4	SF双层油罐工段互检报告书		合格
5	SF双层油罐外壳厚度检测		合格
6	SF双层油罐巴氏硬度检测记录表		合格
7	玻璃钢外层电火花试验检验记录		合格
8	产品制造变更报告		合格
9	□筒节 检验记录		合格
10	□人孔筒节 检验记录		合格
11	油罐压力试验检验报告		合格
12	压力试验检验记录表(内筒)		合格
13	压力试验检验记录表(夹套)		合格
14	喷砂检验记录		合格
15	筒体组焊检验记录表		合格
16	焊缝焊接检验记录		合格
17	玻璃钢检测记录表		合格
18	油漆检测记录		合格
19	法兰检测记录		合格
20	存储用钢罐体产品自检报告		合格
21	存储用钢罐体结构尺寸检验报告		合格
22	钢罐体探伤检验报告		合格




## SF双层油罐产品合格证

SF DOUBEL WALL TANK CERTIFICATE OF INSPECTION

定货单位: Customer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油罐类型 Tank Type	30KL
定货编号: Order	/	公称直径 In Dia	Φ 2600 mm
编号: Order	3165	制造标准: Specification	SH/T 3178-2015
钢材牌号: Material	Q235B	树脂牌号 Material	华日树脂 2086
公司法人: Manager	王福贞	材料来源 Steel Makers	外购
质量保证师 Quality Assurance Engineers	苗玉安	质量检验员: Inspector	李业州
出厂日期 Date Of Issue	2021 年 1 月 19 日	制造单位 Manufacture Enterprise	四川鑫福石油化工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Address	四川省都江堰市经济开发区堰华路609号		
<p>该SF双层油罐经质量检验,符合&lt;加油站用埋地钢-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工程技术规范&gt;,设计图样和行业标准的要求</p> <p>The SF Double Wall Tank passed quality inspection, which met the requirement of &lt;Supervision rules of safty and technics for pressure vessel&gt;, drawing and technics Standard.</p>			

### 出厂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SF双层油罐	型号规格	30KL
订单号	/	产品编号	XF-SFSCYG-30KL-3165
验证项目	标准要求	验证结果	合格否
焊缝检查	焊接高度必须控制在焊接幅度的20%以下, 咬边在母材厚度的5%以下, 表面不能出现针孔, 破裂, 焊瘤, 熔渣。	焊缝表面良好, 无咬边缺陷, 焊缝高宽比为6.8%	合格
水压测试	测试压力达到70kPa, 并保压30分钟。	无泄露	合格
内罐尺寸测试	油罐全长偏差控制在±8mm以内, 检测管极限偏差为±3mm, 封头内径极限偏差为±3mm。	L= 6088 mm H= 2600 mm Φ= 2600 mm	合格
内罐表面目测	油漆均匀, 无露底, 无流挂	表面良好	合格
外壳厚度检测	最薄处不小于4mm	≥4.1mm	合格
外壳针孔检测	针孔检测仪无放电现象	无放电现象	合格
外壳气密性检测	测试压力达到35kPa以上, 保压20分钟后, 气压自动记录仪记录的压力曲线良好。	压力曲线良好	合格
外观检测	外层无明显大气泡, 龟裂, 变形, 膨胀, 异物。	外层表面良好	合格
标志完整性	标牌上注明供方名称, 容积, 使用寿命, 执行标准, 出厂编号, 出厂日期。	标志完整	合格
随罐文件完整性	质量证明书包括: 合格证, 互检报告书, 自检报告书, 气密性检测记录, 容积表, 钢材质保书。	文件完整	合格
产品合格判定: 合格			
检验员: 李业州	日期: 2021年1月19日	 	



### SF双层油罐自检报告书

产品名称	SF双层油罐				型号规格	30KL				
订单号	/				产品编号	XF-SFSCYG-30KL-3165				
内壳油罐	形状			横置圆筒			材质	筒体:	Q235-B	
	内径: $\phi$	2600	$\pm 3\text{mm}$	内径: $\phi$	2600	$\pm 3\text{mm}$		封头:	Q235-B	
	筒长:	5000	$\pm 8\text{mm}$	筒长:	5000	$\pm 8\text{mm}$	板厚	筒体:	7	
	封头: $\phi$	2600	$\pm 3\text{mm}$	封头: $\phi$	2600	$\pm 3\text{mm}$		封头:	8	
	制造厂家	四川鑫福石油化工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机关	自检			
内壳目测	钢板鼓胀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焊缝龟裂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焊缝气孔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内壳气压检测	试验时间	2021 年 1 月 17 日				试验地点: 双层油罐车间				
	气压检测号	第 3165 号								
	试验条件	试验压力: 100kPa 稳定时间: 60分钟以上 测定时间: 60分钟 检测方法: 目测焊缝是否渗水 检测结果: 合格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合格 ( )								
外壳目测	鼓胀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龟裂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气孔、气泡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异物夹杂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硬化不良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外壳气密性检测		2021 年 1 月 17 日				试验地点: 双层油罐车间				
	试验条件	试验压力: 35kPa 稳定时间: 30分钟以上 测定时间: 30分钟 检测方法: 自计压力计 (压力是否稳定) 检测结果: 合格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合格 ( )								
产品合格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检验员: 李业州		日期: 2021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6: 加油机合格证书

辽制 00000002 号

沈阳航天新阳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合格证书

计量器具名称: 税控燃油加油机  
产 品 型 号: TA2212  
出 厂 编 号: 20220486QF  
检 验 结 论: 合格

检验单位:  检验员: 35-16  
检 定 员: 张 震  
日 期: 2022/3 PL3

辽制 00000002 号

沈阳航天新阳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合格证书

计量器具名称: 税控燃油加油机  
产品型号: TA2212  
出厂编号: 20220487QF  
检验结论: 合格

检验单位:



检验员: **35-16**

检定员: **张震**

日期: 2022/3 PL3

辽制 00000002 号

沈阳航天新阳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合格证书

计量器具名称: 税控燃油加油机

产 品 型 号: TA2222

出 厂 编 号: 20220488Q

检 验 结 论: 合格

检验单位:  检验员: **35-16**

检定员: **张震**

质量专用章

日期: 2022/3 PL3

辽制 00000002 号

沈阳航天新阳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合格证书

计量器具名称: 税控燃油加油机  
产 品 型 号: TA2424  
出 厂 编 号: 20220485Q  
检 验 结 论: 合格

检验单位:



检验员: **35-16**

检定员: **张震**

日 期: 2022/3 PL3



产品名称 液化天然气加气机

型号规格 JYS-80

最大允许误差 ±1.5%

产品编号 AMBBA2201021

该产品按 Q/NNZ 06 《JY 系列  
液化天然气加气机》企业标准要求  
检验合格，准予出厂。

有效期壹年

检验员: 陈汉

检验日期: 2022年 1月 12日

# 产品合格证

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企业  
重庆耐德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厂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龙兴镇堡云路5号

电话：(023) 67853263 67861935

售后服务专线：(023) 67853263

质量监督免费电话：4001005330

传真：67855641

[http: // www.naide.com.cn](http://www.naide.com.cn)

产品名称 液化天然气加气机

型号规格 JYS-80

最大允许误差 ±1.5%

产品编号 AMB2201020

该产品按 Q/NNZ 06 《JY 系列  
液化天然气加气机》企业标准要求  
检验合格，准予出厂。

有效期壹年

检验员: 陈汉

检验日期: 2022 年 1 月 17 日



# 产品合格证

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企业  
重庆耐德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厂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龙兴镇堡云路5号

电话：(023) 67853263 67861935

售后服务专线：(023) 67853263

质量监督免费电话：4001005330

传真：67855641

[http: // www.naide.com.cn](http://www.naide.com.cn)

## 附件 7：危废处置协议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提取)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柯有清

地址：湖北省黄石沿湖路 375 号

乙方：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美园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长乐山循环经济产业园

电话：0714-3826266

鉴于：

1. 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置。

2. 乙方拥有湖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S42-02-04-0033。

现经甲乙双方商议，乙方作为处理危险废物的专业机构，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处置甲方产生的上述危险废物。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 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油、废油泥”（以下简称“废物”），其他不明废物不属于本合同范畴，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形态	包装规格	预计数量 (吨/年)	处置方式	备注
1	废油	HW08	900-249-08	液态	桶	0.5	焚烧	税率 6%
2	废油泥	HW08	900-249-08	半固态	桶	0.5		
合计						1		

2. 甲方在乙方提取废物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种类、数量、成分及含量等有效资料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做好运输准备，并保证实际交付废物与本合同约定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且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和处置。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确认是否同意接收。如在接收废物入场后，发现危险废物所含成分与甲方通知差别较大或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或双方对处置价格进行另行商定。乙方在对甲方的危险废物取样后进行化验分析，化验分析报告作为本合同附件。

4. 废物重量确认：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每年）约为 1 吨。重量之计算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由甲方会同乙方人员签收。若甲方对乙方过磅重量存有疑义，则以第三方称量重量为准，发生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 第二条 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在其危险废物处置中心进行安全处置，并保证处置过程中和处置后不产生环境再污染问

题。

### 第三条 废物提取与运输

1.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2. 乙方负责至甲方指定贮存场所提取废物。乙方负责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

3. 为保证废物在运输中不发生漏洒，甲方负责对废物进行合理、安全且可靠的包装，如因甲方提供包装物或容器质量问题等导致运输途中漏洒等，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 甲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乙方提取废物的数量、日期、时间和地点，相关作业场所现场状况，以及乙方运输方需要遵守的甲方有关运输的内部规定等，并保证现场未存放与待提取的危险废物不相容的物质。甲方应在其通知的时间提前完成相应准备工作，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及时运输，则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甲方每次通知乙方的提取量不得低于 1 吨。每次提取量少于 1 吨的，按 1 吨计算废物处置费。

6. 如甲方需要回收包装物，则应当告知乙方并在卸车后自行进行回收。除甲方提前告知且经乙方同意外，乙方不负责保管包装物。

7. 甲方如有特殊情况通知乙方立即提取时，乙方将尽快派车配合，但甲方应当按照每次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RMB1,200.00）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加急运输费。

### 第四条 废物成分化验与核实

1.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5085.7-2007）。

2.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



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经营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或退回给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由甲方承担。

#### 第五条 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

#### 第六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自废物转移出甲方厂门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包装不符合约定），并保证不在今后的任何纠纷中牵连甲方。在此之前，废物所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 第七条 废物处置费及支付

1.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本合同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费结算标准》约定的处置价格及实际处置的危险废物数量进行结算。

2. 本合同项下废物处置费按处置量计价时， $\text{废物处置费} = \text{单位处置价格（元/吨）} \times \text{重量（吨）}$ 。

3. 本合同下的危险废物处置费按月汇总确认。每月5日前，乙方与甲方根据上月转移的危险废物数量和产生的处置费通知甲方，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确认。如果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则视同甲方已经同意。乙方在甲方确认后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甲方应在发票开具后的15日内付款，支付方式以银行电子转账形式进行。

4.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200MA499ME43E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东方支行

账号：17155101040008285

5. 甲方开票信息详见本合同盖章签署页，如甲方变更发票信息的，应提前通知乙方。

6. 本合同生效后五（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交付人民币5000元整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收据。如果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委托乙方处置废物，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若甲方交付乙方的废物与本合同约定不符或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视为甲方违约，每出现一次，乙方从上述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百分之十（10%）作为甲方违约应支付乙方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的损失，乙方有权进一步向甲方索赔。当甲方的履约保证金扣除完毕时，本合同将自动解除。

7. 甲方未预交处置费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本合同期限届满，如甲方未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则乙方预收的履约保证金或处置费不予返还。

8. 甲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无任何违约情况出现时，则甲方可在本合同到期时将履约保证金用于抵作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废物处置费。

#### 第八条 危险废物处理资格

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合同依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本合同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 第九条 危险废物转移注意事项

1. 转移手续要求：甲方在通知乙方至其指定贮存场所提取需处理的废物前，应在湖北省危险废物监管物联网系统中完成《管理计划》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必要的环保审批手续，因甲方未按规定申报完成相关环保手续而导致乙方抵达指定场所后无法及时运输废物，甲方应承担该次运输所产生的费用。

2. 贴签要求：甲方应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规定，对每个危废包装物粘贴符合规范的危险废物标签（按要求写全标签内容），分类储放，不得混装。如甲方未按规定粘贴合规的危险废物标签，乙方有权拒绝装卸该废物，由此产生的运输等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 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合同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合同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五年内，仍然有效。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合同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于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危险废物委托给乙方以外的单位或个人进行处置。甲方于本合同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并于解除之日起 15 日内，按乙方实际处置危险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并向乙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 甲方逾期支付本合同项下废物处置费时，每逾期一天，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本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未提供任何危险废物给乙方处置的应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等值于履约保证金 100% 的违约金。乙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应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数额。

4. 本合同项下单位处置价格由双方负责保密，如甲方泄漏，则乙方有权拒绝处



置废物，并要求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仟元整（RMB5,000.00）的违约金。

5.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5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10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合同的执行或解除本合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对所造成的损害赔偿。

6. 因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负责赔偿。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人民法院依法裁判。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合同签字页签字。在本合同生效的同时，以往签订相关废物处置合同自动终止。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为：《危险废物处置费结算标准》。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但其中与本合同条款相冲突的条款，本合同条款的效力优先。

### 第十五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8月16日至2024年8月16日。合同期满后双方可重新签订新合同。

### 第十六条 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

甲方(章):	乙方(章):
名称: 黄石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名称: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柯有清	法定代表人: 陈美国
代表人签字: 柯有清	代表人签字: 陈美国
地址: 湖北省黄石沿湖路375号	地址: 黄石市下陆区水塔连接线5号
开户行: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东方支行
账号: 181600120100010022	账号: 17155101040008285
税号: 914202007606755104	税号: 91420200MA499ME43E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时间: 2022年8月16日	签订时间: 2022年8月16日

附件一

## 危险废物处置费结算标准

合同编号：

甲方：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

（一）处置服务费用标准							
序号	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包装方式	预计处置量（吨）	处置价格（含税）	处置方式	备注
1	废油	HW08	桶	0.5	5000	焚烧	税率 6%，一年提供一次免费运输。
2	废油泥	HW08	桶	0.5			
预计处置量合计				1 吨	预估合同总价 5000 元		
（二）处置服务费用说明							
<p>1. 处置价格含税，单位为“元/吨”，处置价格包含处置费、仓储费、化验分析费。</p> <p>2. 危险废物的装车由 甲 方负责，装车所需的起重设备、机械等由 甲 方负责提供。</p> <p>3. 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甲方每次转移危险废物需提前 5 日通知乙方。以上价格包含运输费，承运车辆为专用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每次运输量不得高于车辆荷载重量；每车运输的最低起运量为 1 吨，每次提取量少于 1 吨的，按 1 吨计算废物处置费，或按 2000 元/车收取运费。</p> <p>4. 危险废物的实际委托处置数量超过预计处置量的，按实际委托处置数量结算。</p> <p>5. 其他：/</p>							
备注：							

1. 此结算标准为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的结算依据，包含甲乙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非因本合同目的而使用。
2. 其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柯有清

签署日期：2022年8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陈宗国

签署日期：2022年8月16日


非会员办

附件 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202007606755104
法定代表人	柯有清	联系电话	15971523311
联系人	柯有清	联系电话	15971523311
传 真	0714-6265608	电子邮箱	15971523311@139.com
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 中心经度 115.14.52.26 中心纬度 30.9.26.97		
预案名称	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		
风险级别	较大 M		
<p>本单位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p>			
预案签署人	柯有清	报送时间	2022 年 08 月 25 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08 月 25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2022 年 08 月 25 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420203-2022-020-M</p>		
<p>报送单位</p>	<p>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陈钢</p>	<p>经办人</p>	<p>郑晨星、张森</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未经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部分复制或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无主检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本报告仅对受检产品的检测结果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产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6. 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7. 对本报告检测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司提出书面申诉，逾期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包装、广告等宣传活动。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江岸路2号

电话：027-62315818

邮编：430012

传真：027-82340073

E-mail: 1452404947@qq.com

# 湖北创诚石油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创诚检字 第 YQHS22SH3002 号

共 2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		
施工单位	—		
委托单位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黄石市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		
检测项目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		
检测依据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测地点	黄石市西塞山工业园区, 河西大道以南、莲花大道以西	检测人员	汪敏、胡昭
检测环境	温度 28.7℃; 湿度 / %RH	检测日期	2022 年 9 月 16 日
检测设备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2C01132502	证书编号	2021LL04602793 2021RG03954207
检测对象 系统配置	各油罐管线是否连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有油气排放处理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集中式泵	共 / 枪, 共 / 泵;	
	分散式泵	共 6 枪, 共 3 泵;	
检测结论	<p>经检测, 该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及气液比项目符合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 检测数据见下页</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9 月 16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2)         </div>		
备注			

湖北创诚石油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缝章

检测员: 汪敏

审核人: 钟峰

批准人: 屈伟

# 湖北创诚石油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数据

创诚检字 第 YQHS22SH3002 号

共 2 页 第 2 页

密闭性检测						
罐号	连通罐	3#罐	4#罐	/	/	/
汽油标号	/	92#	95#	/	/	/
油罐容积 (L)	/	30000	30000	/	/	/
油气空间 (L)	53612	26894	26718	/	/	/
连接油枪数	6	3	3	/	/	/
初始压力 (Pa)	502	/	/	/	/	/
5min 后压力 (Pa)	506	/	/	/	/	/
国标要求最小剩余压力 (Pa)	480	/	/	/	/	/
单项结论	合格					
液阻检测						
检测项目	加油机编号	国标要求	2022048	2022048	/	/
			5Q	8Q	/	/
通气量 18.0L/min 时最大压降 (Pa)		≤40	33	15	/	/
通气量 28.0L/min 时最大压降 (Pa)		≤90	41	29	/	/
通气量 38.0L/min 时最大压降 (Pa)		≤155	40	36	/	/
单项结论	/	合格	合格	/	/	/
气液比检测						
油枪编号	加油体积 (L)	回气体积 (L)	气液比 a	国标要求	单项结论	
5#95#	15.82	16.69	1.05	1.0≤a≤1.2	合格	
6#95#	15.19	16.00	1.05	1.0≤a≤1.2	合格	
7#92#	15.46	17.69	1.14	1.0≤a≤1.2	合格	
8#92#	15.28	17.25	1.13	1.0≤a≤1.2	合格	
9#92#	15.25	17.54	1.15	1.0≤a≤1.2	合格	
10#95#	15.60	17.62	1.13	1.0≤a≤1.2	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下空白-----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202007606755104001Q

单位名称: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石沿湖路375号

法定代表人:柯有清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

行业类别:机动车燃油零售，机动车燃气零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7606755104

有效期限：自2022年08月04日至2027年08月0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

发证日期：2022年08月04日



附件 11 验收监测报告



PST 检字 (2022) 63074458178

第 1 页 共 8 页



# 检测 报告

项目名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西塞河口牯牛洲  
加气站

委托单位: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9 月 27 日

湖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 声 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 (3)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 (4)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保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6) 本检测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7) 本检测报告部分复印无效，全部复印件未重新盖章无效。
- (8) 本公司未参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编制。

地 址：武汉市汉南区育才路 718 号鑫鸣电器 1 栋 1-3 层办公楼  
电 话：027-84758358  
传 真：027-84758358  
邮 编：430090



# 检测报告

##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合建站		
项目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河口镇牯牛洲		
采样日期	2022.9.15-9.16	分析日期	2022.9.15-9.22
主要采样人员	罗建、吴生辉	主要分析人员	唐亚丽、朱蝶、周心慧、刘小康

## 二、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W1 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以 N 计）、石油类	4 次/天， 2 天
地下水	D1 站内监测井 (E: 115°14'09.6"; N: 30°09'14.4")	pH 值、氨氮（以 N 计）、耗氧量（以 O <sub>2</sub> 计）、石油类	1 次/天， 1 天
无组织废气	G1 厂界北侧外 5m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G2 厂界西南侧外 5m (上风向)		
	G3 厂界南侧外 5m (下风向)		
	G4 厂界东南侧外 5m (下风向)		
噪声	N1-N4 厂界东、南、西、北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昼、夜)	各 1 次/天， 2 天
备注	检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		

## 三、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一) 样品采集				
类别	采集依据	主要采样仪器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地下水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二) 样品分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PSTS10-2	0.07mg/m <sup>3</sup>



(续上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SX721 便携式 pH/ORP 计/PSTX37-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玻璃器皿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JPSJ-605F 溶解氧仪 /PSTS26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FA-2004 电子天平 /PSTS11	4mg/L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535-2009	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PSTS01-2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LT-21A 红外分光测油 仪/PSTS05	0.06mg/L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SX721 便携式 pH/ORP 计/PSTX37-2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PSTS01-2	0.025mg/L
	耗氧量 (以 O <sub>2</sub>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 指标》 GB/T 5750.7-2006 (1.1) 酸性高 锰酸钾滴定法	玻璃器皿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试行)》 HJ 970-2018	752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PSTS01-2	0.01mg/L
(三) 噪声 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及标准号	检测仪器	最低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噪声 分析仪/PSTX27	

## 四、检测结果

### 4.1 废水检测结果

计量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W1 废水 总排口	pH 值	7.2	7.3	7.3	7.4	7.3	7.3	7.4	7.4	6-9
	化学需氧量	58	60	63	62	59	58	61	66	3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9	20.8	21.1	20.5	19.6	18.2	18.9	20.4	150
	悬浮物	43	51	42	53	45	40	42	44	250
	氨氮 (以 N 计)	4.19	4.42	4.16	4.19	4.33	4.19	4.28	4.25	35



(续上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W1 废水总排口	石油类	1.60	1.56	1.55	1.58	1.53	1.53	1.57	1.55	20
执行标准	pH 值、石油类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其他执行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备注	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 4.2 地下水检测结果

计量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D1 站内监测井 (E: 115°14'09.6" N: 30°6'14.4")		
9月15日	pH 值	7.2		6.5-8.5
	耗氧量 (以 O <sub>2</sub> 计)	2.3		3
	石油类	ND		/
	氨氮 (以 N 计)	0.430		0.5
执行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 4.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计量单位: mg/m<sup>3</sup>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G1 厂界北侧外 5m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28	0.26	0.25	0.38	0.37	0.35	4.0
G2 厂界西南侧外 5m (下风向)		0.66	0.62	0.65	0.64	0.60	0.69	
G3 厂界南侧外 5m (下风向)		0.72	0.73	0.78	0.76	0.76	0.71	
G4 厂界东南侧外 5m (下风向)		0.88	0.90	0.98	1.08	0.99	0.93	
气象参数	15 日: 天气: 晴; 气温: 31.3-33.7℃; 气压: 99.8-100.0kPa; 风向: 北; 风速: 1.8-2.1m/s; 16 日: 天气: 晴; 气温: 32.3-34.2℃; 气压: 99.7-99.9kPa; 风向: 北; 风速: 1.9-2.1m/s。							
执行标准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表 3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本页完)



#### 4.4 噪声检测结果

计量单位:  $L_{eq}$ : dB(A)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9月15日		9月16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 1m	厂界环境 噪声	54	43	53	44	60	50	
N2 厂界南侧外 1m		52	44	52	44			
N3 厂界西侧外 1m		54	44	54	45			
N4 厂界北侧外 1m		54	45	55	45	70	55	
执行标准	N4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标准限值；其他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 五、检测点位示意图



#### 六、部分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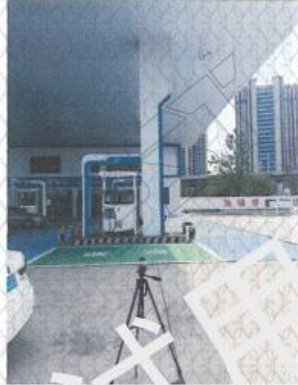


废水采样照片





无组织废气采样照片



噪声检测照片

## 七、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的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6.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7.质控（及仪器）校准结果，统计详见表：



质控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批号	计量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B1909107	mg/L	107	106±5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2011116	mg/L	131、122	122±10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21041114	mg/L	7.11	7.04±0.35	合格
耗氧量 (以 O <sub>2</sub> 计)	B2004191	mg/L	13.3	13.4±0.8	合格
石油类	A21090261	μg/mL	42.8	42.7±3.5	合格
石油类	21051172	mg/L	61.7	64.7±5.5	合格
总烃	GBW(E)063 064	mg/m <sup>3</sup>	36.9	35.6±3.6	合格
甲烷		mg/m <sup>3</sup>	36.8	35.6±3.6	合格

声级计校准结果

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校准日期	校准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测量前校准值 dB(A)	测量后校准值 dB(A)	允许误差范围	结果判定
AWA568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 PSTX27	9月15日	AWA6021A (PSTX19)	93	93.8	±0.5 dB(A)	合格
	9月16日		93.6	93.8		合格

实验室平行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实验室平行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mg/L	64	56	7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	22.0	4	2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7.1	19.4	6	20	合格
氨氮 (以 N 计)	mg/L	0.431	0.428	0.3	15	合格
耗氧量 (以 O <sub>2</sub> 计)	mg/L	2.35	2.29	1	20	合格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0.27	0.28	2	20	合格

报告编制: 周帆

审核: 方柳

签发: 

——报告结束——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 河西路以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机动车燃油零售，机动车燃气零售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 中心经度/ 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二级加油加气站，预计日销售汽油 8.2 吨、 柴油 5.5 吨、LNG 天然气 2.7 吨				实际生产能力	二级加油加气站，实际日销 售汽油 7.9 吨、柴油 5 吨、 LNG 天然气 2.7 吨	环评单位	黄石正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分局				审批文号	西环审函[2022]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1 月、2022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黄石同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主体工程及环保设 施均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5	所占比例（%）	5.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7	所占比例（%）	5.8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 （万元）	24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 （万	4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65d×24h			
	运营单位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 代码）	914202007606755104	验收时间	2022 年 9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 工程 允许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 程自身 削减量	本期工 程实际 排放量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 实际 排放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4日，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根据《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黄石同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专家共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情况说明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委托黄石正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编制完成了《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6月28日取得黄石市生态环境局西塞山区分局关于《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新报批）的批复》（西环审函[2022]10号）。2022年8月4日取得黄石市西塞山区分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2007606755104001Q）。加油站于2020年1月开工建设加油部分，一直为未运行状态，因销售需要重新报批环评后于2022年7月开工建设加气部分，2022年9月本加油加气站已进入调试运行阶段，符合验收条件。

### 二、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西塞山工业园莲花大道以西，河西路以南，占地面积为3600m<sup>2</sup>，其中建筑面积734.16m<sup>2</sup>，总投资15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加油区、加气区、罩棚、站房、油罐区、LNG储罐区等，加油区设置有4台四枪潜油泵加油机，油罐区设有4个地埋卧式SF双层储油罐（其中30m<sup>3</sup>汽油储罐2个，30m<sup>3</sup>柴油储罐2个），总罐容120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加气区设置有2台单枪LNG加气机，LNG储罐区设有1个60m<sup>3</sup>立式LNG储罐，1台LNG潜液泵单泵撬，本项目属于二级加油与LNG加气合建站。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情况：环评要求环保设施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见下表。

污染防治措施“三同时”汇总表表 3-1 项目“三同时”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环评中环保设施	实际环保设施	是否一致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	化粪池、导流沟、隔油池	化粪池、导流沟、隔油池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措施	非甲烷总烃	安装加油、卸油油气回收装置	安装加油、卸油油气回收装置	与环评一致
	厨房	安装油烟措施	实际不建厨房	/
	机动车尾气	加强绿化、严格管理行驶车辆车速	加强绿化、严格管理行驶车辆车速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措施	机械噪声	消声、减噪设施	消声、减噪设施	与环评一致
	交通噪声	加强加油站站内行驶车辆的管理	加强加油站站内行驶车辆的管理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	购置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购置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置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委托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		设置双层储油罐、油罐区设置地下水监测井、泄漏检测仪	设置双层储油罐、油罐区设置地下水监测井、泄漏检测仪	与环评一致
风险防范		制定突发性环境应急预案	已制定突发性环境应急预案	与环评一致
合计			/	/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基本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该项目建成运行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起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河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河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废气

项目运行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根据对项目无组织排放浓度的监测结果可知，厂区无组织排放废气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

根据对本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可知，加油加气站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及气液比项目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相关要求。

## （3）噪声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北侧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厂界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地下水

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地下水满足(GB/T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表1中III类标准。

## （5）固废

根据现场踏勘，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废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规范贮存设施。其中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储油罐废油渣、隔油池废油泥交由委托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处置。

##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主码：91420200741761050U001Q)，且总量控制满足排污许可证要求。

##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要求，验收监测表明，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排污许可要求。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

## 六、后续要求

1、完善加油站环保设施的标志标识，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及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油罐清洗废水、油泥的规范管理，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及危险废物的转移台账；

3、建立定期检查储油罐、输油管线及地下水防渗系统检查制度，防止油品泄漏对地下水和周边土壤的影响；落实自行检测要求。

4、严格控制销售总量，不得超原环评核定的年销售总量经营。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验收人员信息包括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身份证号码等详见附件。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2年10月14日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黄石西塞河口牯牛洲加油加气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日期: 2022年10月14日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柯有清	天晓工贸	总经理	15971523311
	徐礼坤	天晓工贸	安全负责人	18907236992
报告编制单位	王林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主任	15374539890
环评单位	刘翔	黄石市天晓工贸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97612078
环保工程施工单位				
专家	李凤林	湖北地乙	工程师	13329926718
	柳晨	湖北地乙	主任	1380231662
群众代表	谭金竹	牯牛洲村	村民	18772305807